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20年12月18日(周五)在公司十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12月15日以邮件通知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全体董事参加了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尹洪卫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本次会议以书面记名投票的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 9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审议通过《关于为银行授信提供质押担保的议案》。

公司拟以三江六岸滨水岸线示范段项目一期工程(龙湾段)、佛山一环高速化改造(桂城段)景观提升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EPC)项目应收账款作为质押物,为获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支行批复的 1.15 亿 1 年期授信提供质押担保。

二、会议以 9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审议通过《关于转让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

公司拟向四川银创产融资本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银创产融资本”)转让公司子公司北京本农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农科技”)51%的股权(对应标的公司注册资本 1,699.9983 万元),交易价格 107,303,694 元,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北京本农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9%的股权。此次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权益的行为,亦未有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本次转让有利于优化公司业务架构,聚焦公司“生态环保和文化旅游”主营业务,增强公司的持续发展能力。《关于转让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2020-155)详见同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

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促进本农科技的业务发展，同时顺利推进公司转让其部分股权，公司拟在此过渡期为本农业科技子公司湖南本农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本农”）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申请的 5,000 万元银行借款提供担保，期限不超过六个月，湖南本农、四川银创产融资本为本次担保提供反担保，具体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

本次担保事项是为促进本农业科技及本农业科技子公司湖南本农的业务发展需要而安排，湖南本农和四川银创产融资本为本次担保提供反担保，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之内，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该议案经出席会议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同意并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同意。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公告》（2020-156）详见同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司董事会拟定于 2021 年 1 月 5 日（周二）以现场与网络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2020-157）。

特此公告。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十一日